

106.07.18第19次招生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6.05.23第13次招生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6.04.11第9次招生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5.12.20第5次招生會議通過

106學年度五專部新生獎助學金實施計畫

第一條 為獎助國中畢業生就讀本校，設本校新生獎助學金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

第二條核獎對象：早鳥優惠方案、新生免住宿費、原住民、榮民及眷眷、校友之直系親、尋星方案屬經錄取進入本校各科就讀之五專新生。

第三條 新生完成註冊程序且具備以下獎助項目者，依下列內容擇一申請獎助學金。

B：日間部五專

獎助類別		獎助項目	分發期數	資料審查	審查單位	備註
早鳥優惠方案	B1.五專新生	1.期限內完成就讀意願書手續(限 106 年 3 月 31 日前)。 2.入學獎助金總共 10000 元(每期 5000 元，一上及二上發放共 2 期)	2 學期	就讀意願書	招生中心	
五專新生住偏遠地區	B2.五專新生住偏遠地區(外縣市，及新竹縣五峰、尖石等偏遠地區者)	1.第一學年免住宿費(限三宿及右任樓)。 2.每學期須負擔水電、燃油及寒暑假宿舍維護清潔等費用計 2,300 元。	-	在學身分	學務處註冊組	
五專新生原住民	B3. 五專新生	1.入學時學雜費減全免 2.第二學期起，為前學期之學業成績 75，操行需達 80 以上。 3.第一學年免住宿費(限三宿及右任樓)：每學期須負擔水電、燃油及寒暑假宿舍維護清潔等費用計 2,300 元。	-	戶籍謄本正本	學務處	
榮民及眷屬	B4.榮民及眷屬	1.入學時學雜費減免 1/2 2.第二學期起，為前學期之學業成績與操行需達 80 以上。	-	1.申請單 2.榮民證(眷補證)	學務處註冊組	
校友直系親屬	B5.校友直系親屬	獎金 5000 元	2 學期	校友會證明	校友會	
尋星方案	B6.五專新生	1.期限內完成尋星方案報名表手續(限 106 年 5 月 25 日前)。 2.入學獎助金總共 5000 元(每期 2500 元，一上及一下發放共 2 期)。 3.華納威秀電影票 10 張。	2 學期	尋星方案報名表	招生中心	106.04.11 第 9 次招生會議新增
尋星方案 II	B7.五專新生	1.期限內完成尋星方案報名表手續(限 106 年 6 月 19 日前)。 2.入學獎助金總共 5000 元(每期 2500 元，一上及一下發放共 2 期)。	2 學期	尋星方案 II 報名表	招生中心	106.05.23 第 13 次招生會議新增

尋星方案 III	B7.五專新生	1.期限內完成尋星方案報名表手續(限 106 年 8 月 23 日前)。 2.入學獎助金總共 5000 元（每期 2500 元，一上及一下發放共 2 期）。	2 學期	尋星方案 III 報名表	招生中心	106.07.18 第 19 次招生會議新增
----------	---------	---	------	--------------	------	------------------------

第四條獎學金之作業，於每學年新生註冊完成後，由教務處註冊組將符合本辦法第三條資格之學生名單統一造冊送招生中心彙整簽辦後，由出納通知領取，發放時間為學期第 13 週。

第五條體育績優入學者另行由體教中心審查後專案簽核。

第六條本計畫經招生委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